

证券代码：832076

证券简称：泰鹏环保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山东泰鹏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山东泰鹏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地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票简称：泰鹏环保

股票代码：832076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泰鹏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肥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股份变动性质：增持、做市转让

权益变动日期：2017年8月23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5 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管理办法》、《准则 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山东泰鹏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山东泰鹏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内容进行。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权益变动的主要内容.....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附表：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山东泰鹏集团有限公司
泰鹏环保、公司	指	山东泰鹏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指	指	山东泰鹏集团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23日增持山东泰鹏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980,000股的权益变动行为。
本报告书	指	山东泰鹏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东泰鹏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983762867487W

公司住所：肥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刘建三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投资、咨询服务、房屋租赁

成立日期：2002 年 06 月 28 日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份名称	股份种类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所持股份性质及性质变动情况	股东持股变动达到规定比例的日期	权益变动方式
山东泰鹏集团有限公司	泰鹏环保	人民币普通股	44,688,144	63.84%	有限售条件股 44,285,424 股；无限售条件股 402,720 股。	2017 年 8 月 23 日	增持

三、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增持前情况		买入股份数量（股）	出售股份数量（股）	权益变动到达规定日期	增持后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山东泰鹏集团有限公司	44,688,144	63.84 %	980,000	0	2017 年 8 月 23 日	45,668,144	65.24%

四、国家相关部门的批准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无需取得国家相关部门的批准。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山东泰鹏集团有限公司增持泰鹏环保股票，山东泰鹏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买入泰鹏环保股票 980,000 股，占泰鹏环保总股本的 1.40%。增持后，其所持有股份为 45,668,144 股，占泰鹏环保总股本的 65.24%。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山东泰鹏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泰鹏环保股份 44,688,144 股。

山东泰鹏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增持泰鹏环保股票，买入泰鹏环保 980,000 股股份，增持后共持有公司 45,668,144 股，占泰鹏环保总股本的 65.24%。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具体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信 息 披 露 义 务 人	增持前情况		买入股份 数量（股）	出售股 份数量 （股）	权益变 动到达 规定日 期	增持后情况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山 东 泰 鹏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44,688,144	63.84 %	980,000	0	2017 年 8 月 23 日	45,668,144	65.24%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变动股份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泰鹏环保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表决权未恢复的优先股的情况。

第五节 权益变动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系山东泰鹏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增持泰鹏环保股票，买入泰鹏环保的流通股，不存在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经确认的复印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泰鹏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山东泰鹏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3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及签署页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泰鹏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2017 年 8 月 23 日

附表：

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公众公司名称	山东泰鹏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肥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股票简称	泰鹏环保	股票代码	83207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山东泰鹏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肥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股转系统的竞价交易 ☐ 取得公众公司发行的新股 ☐ 通过股转系统的协议转让 ☐ 赠与 ☐ 通过股转系统的做市交易 ☒ 继承 ☐ 间接方式转让 ☐ 执行法院裁定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44,688,144 持股比例：63.8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980,000 变动比例：1.40%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17 年 8 月 25 日